

吴忠市 2018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宁夏回族自治区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办法》规定，《吴忠市 2018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经吴忠市人民政府同意，现予发布。

本报告由吴忠市人民政府办公室汇总吴忠市人民政府、5 个县（市、区）人民政府和吴忠市本级各部门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情况编制而成，所列政府信息公开数据统计期限为 2018 年 1 月 1 日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报告电子版可在吴忠市人民政府门户网站（www.wuzhong.gov.cn）查阅或下载。如有疑问或意见建议，可直接与吴忠市人民政府办公室政务公开科联系（地址：吴忠市行政中心；邮编：750003；电话：0953-2039337；传真：0953-2039309；电子邮箱：wzzfbzgwkk@163.com）。

一、总体工作情况概述

2018 年，在吴忠市委、人民政府的坚强领导和自治区人民政府政务公开办公室的精心指导下，吴忠市各级行政机关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精神，紧紧围绕党中央、国务院和自治区党委、政府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的决策部署，坚持统筹兼顾、突出重点，认真落实《自治区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 2018 年政务公开工作要点的通知》（宁政办发〔2018〕61 号）要求，

加强组织领导，建立完善工作机制，拓宽政府信息公开渠道，创新优化政务服务，狠抓工作落实，全面推进决策、执行、管理、服务、结果公开，努力将政府信息公开覆盖权力运行全流程、政务服务全过程，为创建法治政府、服务型政府打好坚实的基础。

一是坚持高位推进。2018年1月15日，市政府喜清江市长在吴忠市第五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上所作的《政府工作报告》，强调“加大政务公开和政府信息公开力度，提高政府工作透明度”。3月28日，市人民政府第19次常务会议研究审定政府工作规则和政府常务会议工作规则，明确将政务公开作为政府重要工作规则写入新修订的《吴忠市人民政府工作规则》。12月26日，市人民政府第31次常务会议，喜清江市长听取2018年度全市政务公开工作情况汇报，提前安排部署2019年全市政务公开工作。市政务公开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主要负责同志多次研究指导政务公开工作，提出具体工作要求。吴忠市政府办公室结合工作实际，制定印发《吴忠市2018年政务公开工作要点》，对全年重点工作和重点领域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作出部署安排。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和市直各部门“一把手”也都定期听取政务公开工作汇报，研究部署工作。全市已基本形成主要领导亲自抓、分管领导主抓主推的工作格局。

二是建立工作网络。通过一年的强力推进，五个县（市、区）均在政府办公室加挂政务公开办公室牌子，配备2—4名专兼职工作人员。县（市、区）负责人提高了政务公开工作重

视程度，年内研究部署政务公开工作达到2次以上。市直各部门均成立了政务公开办公室，确定1—2名专兼职人员负责本部门的政务公开工作，彻底解决部门政务公开工作人员缺失问题。现已形成政府办公室牵头，部门领导重视，有具体工作人员的良好格局。

三是强化督查考核。发挥考核“指挥棒”作用，将政务公开工作纳入全市效能目标管理考核，单独赋分4分。市政府办公室制定详细考核标准，以考核促落实，提高政务公开工作的执行力、透明度和可评价性。年内开展两次政务公开工作督查，对重点领域市直部门工作开展情况进行督查指导，起到了良好的监督管理效果。

四是加强宣传教育培训。邀请自治区政府政务公开办同志为五县（市、区）和市直部门（单位）政务公开分管领导及工作人员解读党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的决策部署，指导政府信息发布、政务舆情处置回应、政府信息依申请公开等政务公开具体业务。组织市、县两级54名政务公开工作人员参加自治区政府办公厅组织的三期专题培训，增强了业务理论功底，拓宽了工作视野。市信建办组织开展政府网站新管理平台使用培训，规范各部门网站信息上传工作，解决市政府网站运维管理诸多问题。

五是编制公开事项目录清单。围绕权力运行全流程、政务服务全过程，以权力清单、责任清单、公共服务清单等为依据，市直各部门全面梳理编制本部门政务公开事项清单。经汇总，

共确定公开事项 78 个，编制标准目录 15 套 157 项 1640 条，逐项分层级依法明确公开主体、内容、标准、流程、平台、时限等要素，横向打通“事项、部门、领域”脉络，纵向衔接政务服务各个层级服务内容，让政务公开具体工作有了标准作业指南，提高了公开工作的标准化水平，让工作人员理得清，让老百姓看得懂。目前各部门目录清单正在进行第三轮调整完善。

六是坚持创新取得良好成效。青铜峡市顺利完成国家基层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试点工作，自治区验收评定为全区试点工作第一名，在《中国政府透明度报告（2017）》对 100 个国家级试点县政务公开情况评估中位列第 31 位，群众满意度测评达 80%。吴忠市 12345 热线在全国 12345 热线服务质量排名中位列第十七名，居宁夏第一。吴忠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在第四届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年会上被评为“2017 年度全国十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市级）”，2017 年农村阳光沐浴工程采购项目被评为“2017 年度全国公共资源交易优秀示范项目”。全区政务服务现场观摩会在我市召开，赢得了上级领导肯定，得到了广大群众的广泛赞誉。吴忠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在全区公共资源交易考核工作中荣获一等奖，被自治区公共资源交易管理局授予“全区公共资源交易系统先进单位”荣誉称号。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一年来，工作中始终坚持“公开为常态、不公开为例外”原则，严格落实各类政府信息公开属性源头认定。通过政府网站、政府公报、政务微信微博、新闻媒体等渠道和方式主动公

开 10.54 万余条政府信息，同比增长 36%。

从信息来源看，市本级发布政府信息 2.32 万条，占 22.3%；利通区发布政府信息 1.05 万条，占 9.96%；红寺堡区发布政府信息 1.51 万条，占 14.3%；青铜峡市发布政府信息 2.5 万条，占 23.7%；同心县发布政府信息 1.56 万条，占 14.8%；盐池县发布政府信息 1.6 万条，占 15.2%。

从信息类别看，全市各级各部门主动公开的政府信息类别主要包括：机构职能类信息占 5%；政策、规范性文件类信息占 6%；规划计划类信息占 7%；行政许可、行政处罚类信息占 20%；重大建设项目、为民办实事类信息占 10%；民政扶贫救灾社会保障就业类信息占 5%；国土资源城乡建设环保能源类信息占 10%；科教文卫类信息占 8%；安全生产应急管理类信息 5%；其它类信息占 24%。

从公开形式看，全市各级各部门依托政府网站公开政府信息 51445 条；通过微信、微博和客户端公开各类信息 1.79 万条，其中，微信信息 1.47 万条，微博信息 3200 余条；市、县（区）两级设立政府信息公开公共查阅点 88 个，发布信息 4000 余条；吴忠日报、吴忠电视台新闻媒体对重大决策、重大事件进行公开报道，累计公开信息 2100 条；通过新闻发布会公开重要信息 20 条；通过公示栏其他方式公开政府信息 3.58 万条。全市向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提供政府信息，全部实行免费。

三、重点领域政府信息公开情况

认真贯彻落实 2016 年以来中央和自治区部署要求，扎实

推进重点领域政府信息公开。确定重大决策、重大建设项目批准和实施、财政预决算、征地拆迁、棚户区改造、环境保护、脱贫攻坚等近30个重点领域的政府信息和政务公开事项任务，完善重点领域政府信息公开专栏，运用政府网站、政务微信、微博、吴忠日报、吴忠电视台等媒体，及时转载、推送、刊登、播报重点领域信息，加强解读回应，扩大公众参与，增强公开实效，更好地助力稳增长、促改革、调结构、惠民生、防风险工作大局。

一是推进财政预决算和“三公”经费信息公开。在市政府门户网站开设专栏，集中公开市本级预决算和157家预算部门(单位)预算及“三公”经费预算，公开覆盖率达到100%。及时公开市本级政府债务信息，强化社会各界对政府债务的监督。

二是推进审计公开。开设审计报告专栏，聚焦民生项目、扶贫审计、政策措施落实情况审计、审计整改结果等重点事项，及时发布审计工作动态，采取删减后公开方式，公开年度重点审计项目计划、政府投资建设项目竣工决算等信息40篇。对审计发现的问题进行披露，积极揭示风险隐患，促进经济社会平稳健康发展，建设廉洁政府。

三是推进重大建设项目批准和实施信息公开。市发改、工信、住建、农牧、水务、交通运输、扶贫、公共资源交易等部门，围绕重大基础设施建设、城市建设、产业建设、工业园区优化整合和低成本改造等重点项目，认真做好项目批准与服务、招标投标、征收土地、重大设计变更、施工、资金使用、

质量安全监督、竣工等方面信息公开，全年共发布 270 条相关信息。

四是推进公共资源配置信息公开。聚焦政府采购、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工程建设项目招标投标等 6 大板块，依法做好交易公告、资格审查结果、交易过程信息、成交信息等公共资源交易全过程各个环节信息公开，全年共组织开展公共资源交易活动 2512 次，累计完成交易金额 90.9 亿元，依托“宁夏公共资源交易网”发布公告、中标等信息 12000 条。

五是推进社会公益事业建设领域信息公开。发布精准扶贫工作计划、扶贫项目资金使用安排计划、扶贫工作督查检查等各类信息 30 条；公开义务教育划片、入学转学办法流程、学校办学管理、义务教育均衡发展等方面信息 130 条；向社会及时发布环境监测、每日空气质量信息，公开水源、水质等饮水安全状况、环境整治、项目建设单位环评审批信息、排污费征收信息等方面信息共 500 条。

六是推进保障性住房信息公开。在市政府网站开设住房保障栏目，市住建部门及时公布城镇棚户区改造房屋征收补偿安置方案、极度贫困户危房改造实施方案等政策，发布保障性住房申领和退出程序、危窑危房改造项目申请流程、住房公积金年度报告、公租房摇号结果公示等信息 50 条。

七是推进市政服务领域信息公开。行业行政主管部门积极推进公共企事业单位信息公开，指导所分管领域公共企事业单位制定了信息公开制度，组织编制公开事项目录。供水、供热、

供电、市政道路等企业（单位）均开办了微信公众号，发布了服务指南、营业网点地址、服务热线及日常维护公告等信息，并添加网上缴费功能，方便群众足不出户即可交费。

八是推进食品药品监管领域信息公开。市市场监管局综合利用政府网站、微信微博、电视报刊等平台，加大食品药品监管信息公开力度，全年共监督抽检食品及食用农产品 2529 批次、药品 269 批次，发布食品药品抽检抽验双随机一公开、市场监管行政处罚案件、消费警示和年度工作安排等方面信息 180 条，为群众放心消费提供参考，有效预防消费市场的风险隐患。

九是继续深化其他重点领域信息公开。围绕“放管服”改革、农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发展新产业培育新动能、推进产品质量升级、减税降费和降低要素成本、就业创业、国资国企、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PPP）项目、防控金融风险、促进房地产市场平稳健康发展、城市综合执法、安全生产、涉农补贴、社会保险、户籍管理、社会保障等重点领域，持续抓好政府信息公开，努力以公开促落实、以公开促规范、以公开促服务。

四、推进“互联网+政务服务”工作情况

坚持以公开促服务，认真落实《自治区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加快推进全区“互联网+政务服务”工作方案的通知》（宁政发〔2017〕3号）等文件要求，推进网上办事服务公开，优化再造政务服务流程，打造利企便民的政务服务平台，提升实体政务大厅服务能力，全面提高政务服务水平。

一是推行“一窗受理、集成服务”。市政务服务中心将部门前台全部改为综合平行窗口，按事项设立跨部门、跨业务的集成综合窗口，“一窗受理、一条龙办理”。不动产登记办理时限由过去的15个工作日压缩为3个工作日；企业注册登记由原来的5个工作日压缩为3个工作日，个体工商户登记由5个工作日压缩为即办件；投资项目审核备案受理至办理完成施工许可全流程审批时限控制在115个工作日之内。

二是推进“不见面、马上办”改革。按照“三级四同”标准，对自治区划转派发事项进行确认录入，将每项事项的基本信息、设定依据、申请材料、办理流程等87项要素全部上网公开公示，全部推送至网上办事大厅和实体办事大厅集中办理。梳理市级政务服务事项1279项（涉及部门46个），甄别确定市级不见面办理事项1045项，可不见面率达80%以上。开通“掌上政务”微信公众号，群众和企业无需到大厅即可办理部分事项叫号预约、信息查询、办件申报、预审等事项。设立24小时自助服务区，公安出入境、建行、中行、农商行、供电等10多项业务可使用终端机自助办理。

三是推进政务服务下沉延伸。完善市、县（区）、乡镇（街道）、村（社区）四级政务服务体系，在全区率先完成政务云推广应用工作任务，电子政务外网接入率100%，代办点覆盖率100%。推进政务服务到社区、到园区，制定园区“一站式”审批工作方案，梳理5类“套餐式”审批服务事项，39个事项可不出村（社区）办理，6个事项实现全区通办、零材料办

理。推行“保姆式”代办服务，市级7大类行政许可及备案事项委托县（市、区）政务服务中心代办。指导建设太阳山、下马关政务服务中心，探索跨部门、跨层级、跨行政区域的办理新模式，有效解决了盐同红集中连片区企业和群众办事交通不便的问题，两个中心今年以来共受理政务服务事项24655件。

四是推进新媒体便捷服务。构建以市县政府微信公众号为引领，部门（单位）微信公众号为组成的市、县、镇三级微信矩阵，95%政策性文件和行政审批事项实现手机终端“一扫便知”，上下联动、整体发声，方便群众一次性了解政务事项全部要件要素。2018年，全市办理政务服务事项325.2万件，其中市本级办理115.5万件，网上可办率达50%以上。12345（51890）便民服务热线平台受理诉求件4.54万件，与未接入非应急110等热线电话相比增长了2.1倍。在全国12345热线服务质量排名中我市位列第十七，居宁夏第一。

五、各级人大代表建议和政协委员提案办理结果公开情况

2018年，吴忠市人民政府承办五届人大三次会议代表建议62件，这些建议紧扣全市人民群众普遍关注的重点、热点、难点、焦点，主要集中在农业农村、城乡建设、社会事业等方面。。为做好人大代表建议和政协委员提案办理工作，吴忠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印发了《关于做好市五届人大三次会议代表议案建议和市政协五届二次会议提案办理工作的通知》（吴政办发〔2018〕10号），分别转交相关责任部门办理。2018年底前，建议办理情况已全部答复代表，办复率100%。已经解决或基

本解决、列入计划逐步解决的建议57件，占建议总数的91.9%。办理或答复结果凡不涉密的，全部向人大代表进行公开，承办单位将办理结果以政府信息形式在门户网站进行公开。

2018年，吴忠市人民政府共承办市政协五届二次会议委员提案198件。2018年11月底前，建议提案办理结果全部答复政协委员，办复率100%，办理或答复结果凡不涉密的，全部向政协委员进行公开，承办单位将办理结果以政府信息形式在门户网站进行公开。

六、开展政策解读情况

坚持把做好政策解读作为赢得公众理解支持、促进政策落实生效、推动政府有效施政的重要举措，进一步完善工作机制，扩展解读范围，提高解读实效，推进政策解读工作向制度化、规范化方向发展。

一是扩展解读范围。聚焦深入推进供给侧结构性改革、深化基础性关键领域改革、大力实施乡村振兴战略、扎实推进区域协调发展战略以及自治区第十二次党代会确定的建设“五个区”等中央和自治区重大部署，解读好相关政策措施、执行情况和工作成效，赢得人民群众的理解和支持。重点抓好打赢防范化解重大风险、精准扶贫、污染防治“三大攻坚战”，实施创新驱动、脱贫富民、生态立区“三大战略”等相关政策措施的解读工作，密切关注市场预期变化，把握好政策解读的节奏和力度，主动引导舆论，为推动政策落实营造良好环境。

二是落实政策解读工作制度。将政策解读嵌入办文流程，

按照“谁起草、谁解读”的原则，认真落实政策性文件与解读材料同步组织、同步申请、同步部署工作机制。在吴忠市人民政府网站开设政策解读专栏，对《吴忠市区中小学生学籍管理办法》《吴忠市关于打赢脱贫攻坚战三年行动的实施意见》《吴忠市优化营商环境措施》等81部政策文件进行90余次解读。

三是提高解读效果。全市各级行政机关积极适应网络传播特点，综合运用新闻发布会、接受访谈、发表文章等方式宣讲政策、解疑释惑，传递准确信息。全年召开5次新闻发布会，市政府领导对吴忠市引进和培养人才新政策、吴忠市优化营商环境措施等重大政策进行权威解读，回复新闻媒体疑问，扩大社会知晓率。各单位采取印制宣传手册、制作宣传展板、电子屏幕滚动宣传、利用《吴忠日报》开辟政策直通车、制作专题片、主动上门宣传等形式，营造浓厚政策解读氛围。

七、回应社会关切情况

全市各级行政机关认真贯彻落实国务院办公厅和自治区党委、政府部署要求，扎实做好政务舆情的监测收集、分析研判、归口报送、应对处置、主动回应等工作，不断增进人民群众对政府工作的认同和支持。

一是加强市长信箱办理工作。完善市长信箱信件办理工作机制，明确信件接收、承办和反馈等环节工作要求，细化办理流程，量化工作标准，市政府领导亲自批阅转办来信来电，政府督查室定期督查信件办理情况，确保信件办理工作转办快捷顺畅，督办扎实有力，反馈准确及时，结果群众满意。2018

年，市长信箱共收到来信 114 件，目前已办结 99 件，当事人要求答复公开的全部在市政府网站互动交流栏目公开。“关于步行街摊主反映步行街管理主体不明确及存在问题”等 15 件疑难复杂来信正在积极解决。

二是积极回应社会关注热点。对群众关注的义务教育“大班额”、交通违章“清零”等热点话题及时回应，给出正面答复，争取广大群众理解支持，消除误解和负面舆论影响。全年对《吴忠市城乡容貌和环境卫生治理条例（草案）》等 7 项涉及社会公众利益事项公开征集意见建议，采纳群众合理建议，促进重大行政决策更加科学有效。

八、政府信息依申请公开情况

2018 年，全市各级行政机关进一步畅通受理渠道，规范网络受理平台，优化办理答复程序，依法、严谨、规范办理和答复，有效保障了公众合理的信息需求。全年全市各级行政机关受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20 件，其中市本级受理 6 件，五县（市、区）受理 14 件。从申请形式看，当面受理 2 件，网络申请 5 件，信函申请 13 件；从申请公开信息内容类别看，征地拆迁占 30%、棚户区改造占 10%，民生实事占 5%，不动产登记占 10%，其他占 45%。全市受理的 20 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均按时办结，并通过快递寄送将办理答复书送给申请人。

九、公开平台载体建设情况

积极顺应互联网和大数据时代发展新形势，完善工作措施，加大经费投入，做实政府公报、政府信息查阅点、公开栏

等传统政务公开平台，做优做强政府网站、“两微一端”等新媒体政务公开平台，增加政务服务场所电子阅报屏、电子查询机等补充平台，构建“5+X”公开平台模式，努力实现受众全覆盖，不断提升政务公开的支撑保障能力。

一是建好政府网站第一公开平台。认真落实国务院政府网站发展指引，积极推进政府网站集约化建设。高度重视政府网站存在问题整改，借助自治区政府政务公开办每月政府网站抽查检测，及时查找网站建设的薄弱环节，关停市、县两级部门网站 8 个，迁移政府信息 1 万条。优化整合政府网站栏目设置，增添行政执法公示等栏目，确保群众真正想了解的政府信息有处查、能查到。加强政府网站内容保障工作，每季度统计各部门在市政府门户网站政务信息公开情况，印发工作通报 4 期，树先进促后进，增强部门的工作责任心。青铜峡市投资 100 万元，改版青铜峡市政府门户网站，健全新闻发布、政务公开等 32 个版块内容，嵌入以“五公开”为构架的智能管理平台，推进政府网站逐步朝着结构明确、重点突出、管理规范的方向发展，为全市做出榜样，走在全区前列。

二是创建政府公报法定公开平台。市本级和县（市、区）将政府公报工作所需经费列入财政预算，完善政府公报编审工作规范和制度体系，统一刊登市、县（区）政府规章和规范性文件以及所属部门规范性文件。目前，市本级和五县（市、区）政府公报均已创刊发行。同时，加快政府公报电子化进程，实现公报同步上网，方便公众获取，提升使用效果，政府公报的

知晓度和影响力进一步扩大。全年市县两级共印发政府公报18期5760本，刊登政府及部门重要政策文件262份。

三是建立以“12345”为统一对外号码的热线平台。构建“统一平台、一号对外、集中受理、分级办理、统一回复、统一回访”的工作机制，确保“件件有回音、事事有结果”。2018年，便民服务热线共受理各类诉求45425件，转交至各单位、分中心办理8436件，二次重办804件、督办145件，截止12月底已结案8218件，办结率为97.41%。

四是推动政务新媒体发展。借助移动通信技术，紧盯手机终端这一最大受众群体，市县两级积极稳妥建设“两微一端”等政务新媒体，拓宽政务公开渠道。目前，市本级政府工作部门（单位）共开通政务新媒体72个，其中政务微博30个，微信公众账号39个实现所有政府单位“全普及”，移动客户端2个，其他政务新媒体1个，所有平台均正常运行。截止2018年底，依托政务新媒体累计发布各类政务信息21000条，有力地保障了广大人民群众对政府工作的知情权、参与权、表达权和监督权。吴忠市公安局的“平安吴忠”微信、微博表现突出，微博关注量达到20万人，多次获自治区级荣誉称号。

十、完善公开制度机制建设情况

认真贯彻落实国务院及自治区有关文件精神，坚持把制度建设作为推进工作的有效措施，扎实做好公文公开属性标识、信息公开保密性审查、重大决策预公开、国家级基层政务公开试点工作等“规定动作”，推动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实现制度化、

标准化、规范化。

一是不断完善工作机制。根据工作新要求，修订完善《吴忠市政务公开工作制度》《吴忠市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考核办法（试行）》《吴忠市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过错责任追究办法（试行）》《吴忠市政务舆情收集研判和回应机制》等12项制度，编制《吴忠市政务公开工作制度汇编》，规范各级各部门政务公开程序、步骤、方式，促进政务公开工作走上制度化、规范化的轨道。

二是认真落实“五公开”规定要求。将“五公开”要求融入办文、办会全流程，修订《吴忠市人民政府工作规则》《吴忠市人民政府常务会议工作规则》，将政务公开作为政府工作重要原则，落实到重大决策制定、行政管理、政务服务、督查检查等政府工作全过程。2018年市政府共召开15次政府常务会议，研究了《吴忠市推进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行动计划（2018—2020年）》《关于深化教育体制机制改革的实施意见》等70多项涉及广大人民群众切身利益、经济转型发展等重大政策文件，做到邀请利益相关方、“两代表一委员”、专家、媒体列席政府常务会议常态化。全年开展政务督查30余次，公布督查报告18次，主动接受社会各界对政府工作的监督。全面推行政府（部门）公文公开属性标识，实现全覆盖。本年度在吴忠市人民政府门户网站共发布市政府文件100件，部门文件850件。

三是顺利完成基层政务公开试点工作。市政府高度重视青

铜峡市国家级基层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试点工作，市政府分管领导对试点工作多次作出指示，提出具体要求，市政府分管副秘书长多次实地指导、督查试点工作落实。市政府办公室制定印发《关于开展基层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试点工作的实施意见》，明确试点工作的总体要求、重点任务、方法步骤和保障措施等，并将各部门指导帮助青铜峡市开展试点工作作为政务公开效能目标考核的重要量化依据，定期督查相关部门指导工作开展情况，形成了“市人民政府监督指导、试点县人民政府主责主推、市人民政府相关部门协助配合”的工作格局。青铜峡市筹措800万元，动员全市力量用时一年半开展试点工作。积极探索试点创新，打造面向用户的展示平台，形成以“用”为核心的O2O（线上+线下）公开模式，不断总结经验，验证思路，稳步推进了政务公开领域改革。2018年9月，自治区人民政府办公厅组织对5个试点县（市）试点工作进行验收，确定青铜峡市为优秀等次居五个试点县第一名，在《中国政府透明度报告（2017）》对100个国家级试点县政务公开情况评估中位列第31位，群众满意度测评达80%，得到上级和群众的肯定。

十一、存在的问题不足与2019年工作初步计划安排

2018年，吴忠市政务公开工作虽然取得了一定程度的进步和成效，但离自治区党委、政府的要求和人民群众的期望还有一定差距，主要表现为：政务公开的内容和方式还需进一步充实扩展，各部门的政务公开事项目录清单梳理得还不够完

善；各县（市、区）、各部门政务公开工作推进不平衡，一些部门对政务公开认识、理念不是很到位，存在“上热、中温、下凉”的现象；各级齐抓共管推进的力度还有差距，政务公开的长效机制有待进一步完善；从事政务公开工作的人员岗位变动频繁，且多为兼职人员，工作缺乏连续性，队伍建设还需进一步加强；探索创新公开方式还不够，政策解读、舆情回应、经费保障、业务培训等还有待进一步加强。

2019年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70周年，是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关键之年，做好今年工作意义重大。全市各级行政机关将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引，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十九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全面贯彻党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的系列决策部署，认真落实自治区相关工作安排要求，扎实全面推进“五公开”，不断提升公开质量和实效。重点抓好以下工作。

一是强化组织机构，健全工作机制。调整政务公开领导小组成员单位，明确各单位工作职责。督查落实政务公开“一把手”工作责任制，严格要求各单位至少配备1名能够长期负责政务公开工作人员，将落实情况纳入效能考核指标。至少举办2期业务培训，提高政务公开工作队伍整体能力。建立常态化工作督查通报推进机制，确保各项具体工作任务落地落实。

二是完善制度体系，规范工作规程。结合新修订的《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修改完善《吴忠市政务公开工作制度》，将“五公开”融入到办文办会和日常行政工作中，真正覆盖“权力

运行全过程，政务服务全流程”。完善主动公开目录动态更新机制，指导各部门根据新的“三定”方案进一步梳理公开目录清单，建立政务信息公开负面清单。

三是规范平台建设，提高建管水平。加强政府网站建设，统一制作便民惠民网上地图，完善政府网站服务功能。每季度通报各部门在市政府网站信息公开发布情况，强化网站信息保障能力。采取购买社会服务方式，开展政府网站日常检测和安全评估。研究制定政务新媒体管理制度，筹备开设“吴忠发布”微信公众号，做优做强一个主账号，提高便民服务信息推送比例，提升地方政务新媒体影响力。

四是加强政策解读，推进重点领域信息公开。扎实做好重大行政决策预公开、政府决策性会议公开、重大决策意见征集工作。落实政策解读机制，更多运用数字化、图文并茂等可视化方式做好重要政策文件发布。围绕重大决策、重大建设项目批准和实施、财政预决算、公共资源配置、社会公益事业等近30多个重点领域，及时转载、推送、刊登、播报相关信息，加强热点回应，扩大公众参与，更好地助力稳增长、促改革、调结构、惠民生、防风险工作大局。

五是复制试点经验，推进基层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工作。组织召开全市政务公开工作现场观摩会，总结提炼青铜峡市基层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试点工作经验做法，复制推广成熟工作模式，在全市推开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工作。

六是抓好宣传引导，营造良好氛围。综合运用广播、电视、

报纸及各类服务窗口、村居公示栏等平台，广泛宣传政务公开工作，让群众了解相关政策，熟悉相关公开平台和渠道，关注政府信息发布，通过政务公开更好服务群众生产生活。

附件：吴忠市 2018 年度政府信息公开情况统计表

2018 年度政府信息公开情况统计表

填报单位（盖章）： 吴忠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统计指标	单位	统计数
一、主动公开情况		
(一) 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数 (不同渠道和方式公开相同信息计 1 条)	条	105464
其中：主动公开规范性文件数	条	28
制发规范性文件总数	件	28
(二) 通过不同渠道和方式公开政府信息的情况		
1. 政府公报公开政府信息数	条	262
2. 政府网站公开政府信息数	条	1445
3. 政务微博公开政府信息数	条	3233
4. 政务微信公开政府信息数	条	4736
5. 其他方式公开政府信息数	条	5842
二、回应解读情况		
(一) 回应公众关注热点或重大舆情数 (不同方式回应同一热点或舆情计 1 次)	次	367
(二) 通过不同渠道和方式回应解读的情况		
1. 参加或举办新闻发布会总次数	次	13
其中：主要负责同志参加新闻发布会次数	次	5

统计指标	单位	统计数
2. 政府网站在线访谈次数	次	18
其中：主要负责同志参加政府网站在线访谈次数	次	6
3. 政策解读稿件发布数	篇	237
4. 微博微信回应事件数	次	70
5. 其他方式回应事件数	次	391
三、依申请公开情况		
(一) 收到申请数	件	20
1. 当面申请数	件	2
2. 传真申请数	件	1
3. 网络申请数	件	4
4. 信函申请数	件	13
(二) 申请办结数	件	20
1. 按时办结数	件	20
2. 延期办结数	件	0
(三) 申请答复数	件	20
1. 属于已主动公开范围数	件	8
2. 同意公开答复数	件	9
3. 同意部分公开答复数	件	0

统计指标	单位	统计数
4. 不同意公开答复数	件	1
其中：涉及国家秘密	件	0
涉及商业秘密	件	0
涉及个人隐私	件	0
危及国家安全、公共安全、经济	件	0
不是《条例》所指政府信息	件	1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件	0
5. 不属于本行政机关公开数	件	1
6. 申请信息不存在数	件	0
7. 告知作出更改补充数	件	0
8. 告知通过其他途径办理数	件	1
四、行政复议数量	件	2
（一）维持具体行政行为数	件	0
（二）被依法纠错数	件	2
（三）其他情形数	件	0
五、行政诉讼数量	件	0
（一）维持具体行政行为或者驳回原告诉讼请求数	件	0

统计指标	单位	统计数
(二) 被依法纠错数	件	0
(三) 其他情形数	件	0
六、举报投诉数量	件	0
七、依申请公开信息收取的费用	万元	0
八、机构建设和保障经费情况		
(一) 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专门机构数	个	140
(二) 设置政府信息公开查阅点数	个	88
(三) 从事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人员数	人	572
1. 专职人员数（不包括政府公报及政府网站工作人员数）	人	197
2. 兼职人员数	人	375
(四) 政府信息公开专项经费（不包括用于政府公报编辑管理及政府网站建设维护等方面经费）	万元	952
九、政府信息公开会议和培训情况		
(一) 召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会议或专题会议数	次	25
(二) 举办各类培训班数	次	19
(三) 接受培训人员数	人次	1523